

#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决定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，作为公司后期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4 年 2 月 2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	1,312,089,939.00	25.02
2	叶标	900,061,695.00	17.16
3	孙毅	424,015,664.00	8.09
4	浙江申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200,013,709.00	3.81
5	胡金莲	180,012,338.00	3.43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90,392,551.00	1.72
7	上海泮石恒达私募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0,619,216.00	1.35
8	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牧鑫领晟 2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33,515,000.00	0.64

9	彭建义	27,201,830.00	0.52
10	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牧鑫领晖1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5,904,200.00	0.49

## 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	1,312,089,939.00	26.66
2	叶标	900,061,695.00	18.29
3	浙江申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200,013,709.00	4.06
4	胡金莲	180,012,338.00	3.66
5	孙毅	106,003,916.00	2.15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90,392,551.00	1.84
7	上海洋石恒达私募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0,619,216.00	1.43
8	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牧鑫领晟2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33,515,000.00	0.68
9	彭建义	27,201,830.00	0.55
10	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牧鑫领晖1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5,904,200.00	0.53

特此公告。

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